

大學部日間部四技英文課程說明

一、必修課程

1. 校訂必修語文類課程—「大一英文」及「大二英文」2年，每學期2學分，共8學分，採分級教學。此為學年課及次序性課程，於本校就讀後，若前一學期未達45分，不得續修次一學期課程。
2. 轉學生必須自行選課，但須於選課前先參加英文分級測驗。(若為本校日間部轉本校日間部，且已參加過分級測驗者，可以先前的級數直接選課，免再參加)
3. 每個學期結束後(不含一年級第一學期)，若教師或學生發現所屬級別與實際英文能力有差異，可依照中心相關規定，於第二學期開學後(加退選前)，申請調整級數。

二、英語能力安置測驗【分班測驗】

1. 本測驗係採「電腦線上測驗」。
2. 身心障礙學生亦須進行英語能力安置測驗。
3. 若測驗當日因重大傷病或其他因素未能參加測驗者，請於開學日一週以內，備妥請假證明文件，至本中心補考。
4. 未於加退選前參加測驗者，該學年度不得修習英文必修課，須於下一學年度或下學期參加安置測驗後再修習。

三、外語能力畢業門檻(包含英語、日語、法語…等，僅須擇一種語言檢定)

本校學生畢業前須達到「本校外語能力畢業指標實施辦法」中任一指標標準，其指標內容及相關配套辦法請參閱本中心網站首頁—中心簡介—各項規章。

1. 各系課程規劃「外語能力輔導課程」等於外語能力畢業門檻，在學期間隨時可以已通過之英語或其他外語檢定辦理抵免，毋須選課。通過標準可參照本中心網站首頁—中心簡介—各項規章--「外語能力畢業指標實施辦法」，目前各系(應英系除外)均選初階標準。入學前或入學後通過之英語或其他外語檢均可辦理抵免。
2. 入學後參加過英語或外語檢定考試，但未通過標準者，可於大四選修「外語能力輔導課程」，課程成績達標準者試同通過外語能力畢業門檻。

四、英文課程抵免

若入學日前2年內或入學後通過英文檢定證照，可抵免英文必修學分，詳細抵免規定請參閱本中心網站首頁—中心簡介—各項規章。

承辦單位：語言中心（設計大樓 D-208）

聯絡電話：(04)2332-3000 轉 7525

網址：http://www.flc.cyut.edu.tw/FLC_web/index.aspx

信箱：flc@cyut.edu.tw
